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加速推进 西青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的 若干政策措施(试行)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,各区属机构:

为进一步规范招商引资行为,按照国家和天津市有关要求, 区人民政府决定,废止《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速推 进西青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(试行)的通 知》(西青政规〔2023〕1号)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5年8月2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